

广东省韶关监狱

2023年第九批死缓无期徒刑罪犯提请减刑情况登记本

2024年1月9日，经监狱长办公会审议，本批案件均无违反“三个规定”情况；
决议：同意提请6名无期徒刑罪犯减刑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4年1月9日

提请罪犯减刑假释情况登记表

2024年1月9日

序号	案号	监区	编号	姓名	现年龄	罪名	刑期		裁判余刑	刑期变动	上次减刑时间幅度	考核期内奖惩情况		监狱长办公会提请意见	备注
							原判	起日				行政奖励	扣罚		
1	9121	三监区1分监区	4402078687	杨李强	33	故意杀人罪	死刑缓期二年执行	2017年12月30日	无期徒刑	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12月21日依（2018）粤刑更932号刑事裁定，对其减为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（送达时间：2019.01.24）。	入监日期 2016.03.23	共获得表扬15次，其中死缓期间获得表扬2次，无期徒刑期间获得表扬13次，剩余考核分101分	累计扣156分，其中旧计分考核期内累扣144分（劳动改造方面扣104分，教育改造方面扣40分），无一次性扣50分；新计分考核期内累扣12分（劳动类扣12分）；考核截止日前近一年内累扣7分，其中2023年2月15日因劳动考核不合格被扣3分，2023年3月17日因劳动考核不合格被扣4分；自2023年3月18日后无扣分	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五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	经排查，未发现违反“三个规定”的情况；2021年11月因超消费被省局退案；原判赔偿61196.5元未履行，罪犯已申报无个人财产，2022年8月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函核实财产刑判项履行情况，2022年12月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7年12月29日作出的（2017）粤03执2862号之二执行裁定，终结本次执行程序；月平均购物202.76/5.17元，余额2954.94元；暴力性犯罪；涉财
2	9122	四监区1分监区	4402079383	李龙	35	抢劫罪、故意伤害罪	死刑缓期二年执行	2019年3月28日	无期徒刑	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11月21日依（2019）粤刑更1042号刑事裁定，对其减为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。	入监日期 2017.06.12	共获得表扬12次，物质奖励1次，其中死缓期间获得表扬3次，无期徒刑期间获得表扬9次，物质奖励1次，剩余考核分134分	累计扣127分，其中旧计分考核期内累扣119分（劳动改造方面扣20分，教育改造方面扣99分），2021年3月30日因殴打他犯被一次性扣50分；新计分考核期内累扣8分（监管类扣8分），2022年8月19日因打架斗殴被一次性扣8分；自2022年8月20日后无扣分	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五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	经排查，未发现违反“三个规定”的情况；原判民事赔偿人民币46329.5元，已履行民事赔偿人民币90000元，没收个人全部财产，履行没收财产人民币506.69元；罪犯已申报无个人财产，2023年5月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函核实财产刑判项履行情况，2023年6月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复函，对罪犯李龙没收个人财产部分终结本次执行程序；月平均购物125.63元/137.36元，余额1448元；暴力性犯罪，数罪并罚被判处死刑缓期执行的罪犯
3	9123	四监区2分监区	4402080819	蔡应洪	45	贩卖毒品罪	死刑缓期二年执行	2020年5月15日	无期徒刑	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12月25日依（2020）粤刑更1195号刑事裁定，对其减为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。	入监日期 2018.07.17	共获得表扬11次，其中死缓期间获得表扬3次，无期徒刑期间获得表扬8次，剩余考核分111分	累计扣33分，其中旧计分考核期内累扣32分（劳动改造方面扣27分，教育改造方面扣5分）；新计分考核期内累扣1分（教育类1分）；自2022年6月15日后无扣分	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五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	经排查，未发现违反“三个规定”的情况；原判没收个人全部财产；罪犯已申报无个人财产，2023年5月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函核实财产刑判项履行情况，2023年7月收到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10月18日作出的（2018）粤19执776号执行裁定，终结案件的执行；月平均消费242.07元/155.15元，余额2441.6元

提请罪犯减刑假释情况登记表

2024年1月9日

序号	案号	监区	编号	姓名	现年龄	罪名	刑期		裁判余刑	刑期变动	上次减刑时间幅度	考核期内奖惩情况		监狱长办公会提请意见	备注
							原判	起日				行政奖励	扣罚		
4	9124	七监区1分监区	4402079203	孙小卫	37	故意杀人罪、故意伤害罪	死刑缓期二年执行	2018年11月17日	无期徒刑	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6月17日依(2019)粤刑更651号刑事裁定,对其减为无期徒刑,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不变。	入监日期2017.03.28	共获得表扬9次,物质奖励3次;其中死缓期间获得表扬2次,无期徒刑期间获得表扬7次,物质奖励3次;剩余考核分426分	累计扣433分,其中旧计分考核期内累扣405分(教育改造方面扣40分,劳动改造方面扣365分),无一次性扣50分以上;新计分考核期内累扣28分(教育类扣1分,劳动类扣27分),2022年6月20日因劳动考核不合格被扣8分,2022年7月21日因劳动考核不合格被扣9分,2022年8月22日因劳动考核不合格被扣9分;考核截止日前近1年内无扣分,自2022年9月20日后无扣罚	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五年,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	经排查,未发现违反“三个规定”的情况;原判赔偿36412.5元未履行;罪犯已申报无个人财产,2023年7月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函核实该犯财产性判项履行情况,截至目前仍未收到回函;月平均购物77.09/96.79元,余额881.69元;暴力性犯罪;数罪并罚被判处死刑缓期执行的罪犯
5	9125	三监区1分监区	4402086348	陈木群	48	贩卖毒品罪	无期徒刑	2021年3月30日	无期徒刑	首报减刑	入监日期2021.05.31	共获得表扬4次,剩余考核分495分	累计扣16分,其中旧计分考核期内累扣15分(劳动改造方面扣15分);新计分考核期内累扣1分(教育类扣1分);自2022年10月18日后无扣分	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,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	经排查,未发现违反“三个规定”的情况;原判没收个人全部财产,已被执行15012.95元;罪犯已申报无个人财产,2023年4月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函核实财产判项履行情况,2023年6月收到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23日作出的(2021)粤19执1023号之一执行裁定,终结本院(2021)粤19执1023号案件执行;月平均购物187.67/159.77元,余额2489.19元;吸毒史
6	9126	九监区1分监区	4402086344	邓勇	25	故意伤害罪	无期徒刑	2021年3月31日	无期徒刑	首报减刑	入监日期2021.05.31	共获得表扬4次,剩余考核分408分	无扣罚	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,剥夺政治权利改为十年	经排查,未发现违反“三个规定”的情况;原判赔偿57420元,已履行赔偿24600元,本次履行赔偿24600元;罪犯已申报无个人财产;2023年8月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函核实财产性判项履行情况,截至目前仍未回函;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1月10日作出(2022)粤19执2225号执行裁定,终结本次执行程序;月平均购物81.22元/158.01元,余额862.72元